地质学系 2018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方案

为做好 2018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认真贯彻中共中央政治局 委员、国务院副总理、国务院学位委员会主任委员刘延东同志 2016 年1月8日在国务院学位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讲话中提出的"要更 加注重体制机制创新,继续全面深化综合改革, ……完善权责统一的 导师负责制"精神,切实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 (2010-2020年)》提出的"大力推进研究生培养机制改革,建立以 科学与工程技术研究为主导的导师责任制和导师项目资助制"要求及 西北大学全面深化综合改革要求,根据《西北大学关于印发〈地质学 系全面深化改革暨世界一流学科建设方案>的通知》、《地质学系研 究生资助标准及招生指标分配办法(试行)》、《地质学系研究生录 取暂行办法》,结合《西北大学2018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 中公布的"地质学系考生报名时,必须在备注信息中明确填报导师, 如未填写,只能在复试阶段与具有招生指标的导师双向选择:复试由 导师或导师组以适当的方式组织进行"规定,参照哈佛大学、斯坦福 大学、麻省理工学院等世界一流名校的成熟通行做法,制定本复试方 案。

- 一、推免生不需要再参加复试,按所报导师直接确定录取。
- 二、"储才计划"考生如达到国家规定的 A 类复试分数线,不需要再参加复试,按已公示过的所报导师直接确定录取。
 - 三、在报名时已填报导师且达到国家规定的 A 类复试分数线的考

生,可按所报导师参加首轮复试。如导师原申请的招生指标在接收推 免生和"储才计划"考生后已用完但未达到招生指标上限,导师可再 申请全额资助指标,地质学系从学校增补指标中予以优先保证,考生 按所报导师参加首轮复试;如导师申请的指标未能得到增补或导师不 再申请指标或导师在接收推免生和"储才计划"考生后已达到招生指 标上限,则考生需重新选择导师后方能按新选择导师参加首轮复试。

四、在报名时已填报导师但需重新选择导师的考生和报名时未填报导师但达到国家规定的 A 类复试分数线的考生,需与具有招生指标的导师进行双向选择,按确定的报考导师参加首轮复试;无导师选择的考生,可选择向外调剂,也可待首轮复试结束后再与具有招生指标的导师进行双向选择。未达到国家规定的 A 类复试分数线的所有考生,不得参加复试,不予录取。

五、符合《西北大学关于 2018 年接收硕士研究生优秀生源调剂的通知》中(http://yzb.nwu.edu.cn/news_show.aspx?id=188)调剂条件的考生申请调剂前需与具有招生指标的导师进行双向选择,经拟接收导师同意后按本方案规定参加复试。

六、首轮复试采取按导师组复试的方式进行。

1、复试导师组根据学科相近或学科互补且有利于人才选拔原则, 在导师自愿组合基础上由地质学系 2018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 小组补充调整后确定,并指定组长。每个复试导师组由不少于 5 名具 有硕士研究生导师资格的专业人员组成,且其中至少有一名能够对考 生进行外国语听力与口语测试的教师;每个复试导师组需再确定秘书

- 一名,秘书必须为地质学系教工,不得由学生担任。因故不能参加复试导师组的导师,须根据学科相近或学科互补且有利于人才选拔原则,委托或由地质学系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指定一个复试导师组对报考本人并能参加首轮复试的所有考生进行复试。
- 2、复试要积极采用综合性、多元化的考察方式和方法,积极探 索并遵循高层次专业人才的选拔规律,使拔尖创新人才能够脱颖而 出。可采取专业课笔试加综合面试或综合面试的形式,具体形式由各 复试导师组根据需要自行确定,但需提前通知考生并报地质学系。专 业课笔试时间为3个小时,主要是专业综合测试,重点考察考生对本 学科专业基础知识和专业知识的综合掌握情况,内容应涵盖所在学科 对应的本科主干专业基础课和专业课。面试以考察考生的专业基础、 综合素质与能力、外语水平为主,可根据需要对考生进行标本或薄片 鉴定等实际专业能力和水平的测试考察。报考同一导师的所有考生的 复试方式、时间、试题难度和成绩评定标准应统一,每个复试导师组 必须按照导师分类依次对每位考生逐个进行面试,每位考生的面试时 间原则上不得少于 20 分钟, 且应对每位考生的面试情况进行视频录 像,并保存备查。具体复试时间由复试导师组在学校规定的时间段内 自行确定,复试地点由地质学系统一联系确定。复试导师组的秘书必 须将复试时间和地点提前通知到每一位参加首轮复试的考生,确保考 生有正常的路途时间前来参加复试。未按时参加复试者视为放弃。
- 3、复试成绩总分为 300 分,其中专业课笔试 150 分,专业综合 面试 100 分,外国语听力与口语测试 50 分;或者专业综合面试 250

分,外国语听力与口语测试 50 分。复试总成绩低于 180 分者,视为 首轮复试不合格,首轮复试不予录取。

4、首轮复试结束后分导师按总成绩排序,依次录取。总成绩= 初试成绩*0.9+复试成绩。每个复试导师组秘书在复试结束后及时统 计每位考生的总成绩,汇总后连同原始打分表一并报地质学系保存备 查,原始打分表必须有复试导师组成员本人签名。每位导师必须按照 所报考生的总成绩排序依次录取考生。

七、参加首轮复试后未被确定拟录取的考生和达到国家规定的 A 类复试分数线但在首轮复试时无导师选择的考生可再与具有招生指标的导师进行双向选择,经新选择导师同意,可参加第二轮复试。第二轮复试采取按导师组复试或按导师复试的方式进行,具体方式由导师根据需要自行确定。其复试要求、复试总分构成、总成绩计算方法、录取方式等原则上同首轮复试。因无导师选择而无法参加第二轮复试的考生和参加第二轮复试后未被确定拟录取的考生,须选择向外调剂,地质学系不再组织复试,不再录取。

八、复试前将对复试考生进行资格审查,不符合条件者,不得参加复试。复试期间还将进行体检和政审(调档)工作。凡政审不合格或体检结果属于不能录取之列,则取消其录取资格。所有参加复试的考生均须先到西北大学校医院进行体检,并将体检表交地质学系。

九、报考专业型研究生的考生复试原则上同上。

西北大学地质学系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 附: 地质学系 2018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名单

组长:华洪

副组长:喻明新

成 员:张小莉、陈丹玲、李青彦、李 玮、张志飞、陈 亮、封从军、

谢婉丽

联系电话: 029-88302536